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
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就上述带强调事项段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 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赫得环境 2023 年度发生净亏损 315.1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赫得环境未分配利润为-1,437.66 万元，净资产为 90.4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58%。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赫得环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赫得环

境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实际上 2023 年经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已经实现业务恢复并且营收相较上一年度已经有了大幅增长。但是 2023 年受整个经济环境影响，公司应收账款有所增加，同时计提资产减值导致利润减少累计亏损。

为了改善亏损情况，公司已经采取降低各项费用支出，同时智能化收运系统及智能化设备并完成了上海 14 个区的布点，并且优化现有产品及拓展智能化产品线；完成了与银行的续贷业务保证了公司运营的现金流保障；同时为了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公司实际控制人任一帆先生承诺将在公司资金流紧张时提供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使用。2024 年公司将会进入布点放量的阶段，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早日实现扭亏为盈。

通过调整和努力争取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三、 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的反映了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